**综合评审文件**

**采购方式：综合评审**

**项目名称：光明区群众体育中心改造提升（二期）建设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深圳市光明区体育中心**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九月**

第一章线上评审须知

1. 本项目通过云采链线上采购一体化平台发布综合评审，参与评审的供应商必须登录平台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方可参与项目。
2. 语言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平台就有关项目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文件或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 **在云采链平台参与项目响应后放弃成交资格超过三次（含三次）的供应商连同该供应商同一法人名下所有公司将被列入平台黑名单，永久不得参与平台的项目。**
2. 综合评审须知
3. **综合评审说明**
4.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项目有关的费用，不论综合评审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必须按综合评审附件的格式填写，不得随意增加或删除表格内容。除单价、金额或项目要求填写的内容外，不得擅自改动综合评审附件内容，否则将有可能影响成交结果，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6.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需对用户需求书的所有条款进行整体响应，用户需求书条款若有一条负偏离或不响应，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7. 若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无法完成本项目，则采购人有权利保留追究责任。
8.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可重新启动采购或按综合评审公告规定顺延推选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人。
9. 若本项目综合评审采购失败，采购人将重新采购，届时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决定重新采购项目的采购方式。
10. 成交供应商若无正当理由恶意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重新组织的综合评审采购活动。
11. 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审核或复核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所提交的综合评审资料时，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期间若发现存在弄虚作假或相关的失信记录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的不良情形，采购人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保留追究责任的权力。
12.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综合评审文件规定和综合评审公告规定以及本公司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13. 参与本次综合评审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综合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服务要求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综合评审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参与项目所上传的文件没有对综合评审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参与评审项目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参与。
1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或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15. 供应商认为评审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按照云采链平台相关指引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质疑，不提交的视为无异议，逾期提交将不予受理。
16. 本综合评审公告和综合评审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所有。
17. **综合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8.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综合评审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在云采链平台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19. 无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是否影响综合评审，平台将以短信形式通知所有的报名供应商；报名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相应的义务；如报名截止时间少于一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相应顺延报名的截止时间。
20.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综合评审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1. 如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项目有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2. 供应商在项目相关公告以及综合评审文件等相关规定的报名有效期内撤销其参与项目的；
23. 获取成交资格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或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4. 其他因成交人的原因被认定取消成交资格的。
25. **报名要求（**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资质要求: 报名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上传的报名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26.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7.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经办人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
28.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不允许转包、分包。供应商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29. **报价要求（报价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上传的响应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30. 通过报名供应商应根据本公告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响应，同时按本公告要求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并上传相应报价附件（**报价表、响应文件组成和评分标准提及的相关证明材料等**）。
31. 供应商须在系统报价结束后2021年09月09日前提供报名、报价文件原件1份（请自行密封邮寄）邮寄到以下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中国经贸大厦10AB，联系人：李小姐，联系方式：0755-88377572-2302。
32. **公告中的报价次数指报价期间供应商可进行的最多报价次数。如报价次数为2次，指供应商最多可进行2次报价。如供应商只进行1次报价，则以此次报价为准；如供应商因报价有误或其他原因需重新进行第2次报价，则以第2次报价为准，以此类推。**
33. **确定成交候选人（供应商须在系统报价环节上传响应文件并报价，响应文件请按照本文件第三章响应文件模板进行编制后打印，每页加盖公章后扫描成一个PDF上传即可）**
34. 本项目以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参与评审的专家按照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综合评审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35. **无效响应**
36. 响应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低于最低限价或超过项目对应产品单项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响应。
37.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须提供本项目要求的资质文件，如果不按公告规定或综合评审文件要求等相关规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资质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38. 参与综合评审的供应商须对本项目采购内容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39. 所有参与评审提供的响应文件，供应商落款的文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40.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不接受总价优惠折扣形式的报价，供应商应将对项目的优惠直接在清单报价中体现出来。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41.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属于响应无效的。**
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参与项目，其响应无效：**
	* 1. 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与同一综合评审项目；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综合评审事宜；
		4.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IP地址参与综合评审；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淆；
		8. 不同供应商的平台服务费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3. **综合评审活动失败**
44. 出现下列情况的，本次综合评审活动失败：
45. 报名供应商不足3家；
46. 有效参与评审的供应商不足3家。
47.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8.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9. **服务费**
50. 成交供应商须向平台服务商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缴纳平台服务费，金额为成交金额的1.5%**（四舍五入取整数）**；
51.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必须按综合评审公告等相关规定缴纳相应的平台服务费；
52. 如确实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个工作日内予以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提供相关的证明；如逾期，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平台服务费；
53. **联系方式**

扫码关注微信公众号“云采链互联服务平台”，即可在线咨询相关事项；



第二章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服务期** | **最高限价** |
| 光明区群众体育中心改造提升（二期）建设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 1项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 人民币623600元 |

1. **项目情况说明**

光明区群众体育中心改造提升（二期），项目建设内容包含：室内景观改造工程、室外景观改造工程以及功能配套工程。

项目建设规模：室内景观提升十项改造工程，室外景观提升 16500 平方米，共四项景观 提升工程以及功能配套工程 。

1. **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拟对本项目光明区群众体育中心改造提升（二期）项目（监理）招标。本次监理招标工作范围为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根据采购内容完成监理工作。

1. **项目技术要求**
2. 在符合本工程技术要求外，成交人更应符合国家与地方的法律、法规、规范、规程的要求。
3. 所用材料的品种、规格和质量须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严禁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材料、建筑设备、耗能高的产品及民用建筑挥发性有害物质含量释放量超过国家规定的产品。
4. 供应商应认真了解现场场地的地址特点，充分考虑由于现场因素对现场施工、住宿、材料二次搬运等带来的影响和费用，并提出合理的有效措施，确保工期和质量，相关费用列入施工措施费计入响应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5. 所有用于本工程的材料的防火等级必须满足设计及防火规范要求。
6. 所需用的脚手架、满堂架搭设、支架搭设应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7. 所用的设备及材料需满足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安全标准、环保要求，无安全隐患，供应商需先行查看施工场地的实际环境并了解采购人的要求，并制作好施工方案图，并确保在施工过程中安全、文明施工，所有废弃物品归由成交人清运出校区；否则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任何分歧及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由成交人负责；本工程要求达到绿色建筑标准，技术上、施工上必须严格执行相关标准、规范。
8.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二）服务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与光侨路交汇处群众体育中心。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 费和企业的利润。由响应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 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成交，报价总价作为成交供应商与 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响应供应商应当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3、响应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应当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 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 理由予以重复。

5、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响应供应商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 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响应供应商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 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 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

6、响应供应商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位置：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与光侨路交汇处群众体育中心；联系人：梁工13798209817**）以充分了解项目的 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响应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 请将不获批准。

7、响应供应商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响应供应商 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付款方式：按签订合同支付条款执行。

（五）履约担保金：无。

（六）违约责任：按签订合同条款执行。

（七）其他。

**六、具体要求**

1. 服务要求

1.1保证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工程服务，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受委托项目。已接受委托的项目，成交人必须按照协议要求按时按质完成任务。不得拒绝接受委托的服务项目，否则采购人有权中止委托合同。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将受委托项目转委托给第三方承担。

1.2为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受委托的项目，成交人须提供充裕的人力、物力及相应的软件、硬件支持，不能以上述原因为理由延误工程的委托任务。若采购人对所完成的委托服务项目的质量及时间不满意，则有权发出警告信给受委托方，或停止委托，若发出第二封警告信给受委托方，则取消受委托资格。

1.3成交人须指定专人负责联系委托事宜。需在接到委托后2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联系。

1.4完成项目审核的时间要求：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及时完成项目。

1. 其他相关要求

2.1 成交人须遵守采购人提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廉政纪律要求。

2.2 成交人应有健全的组织机构的内部管理制度，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技术经济档案管理制度，有良好的服务态度的较好的社会信誉。应提出保证项目审核质量和进度的措施。

2.3成交人明确拟派工作人员必须有相当经验，能充分胜任从事工程服务工作，成交后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如成交人派出工作人员不能胜任工作，采购人保留更换人员及成交人的权利。

1. 对成交人执行协议情况的监督管理

3.1为保证竞价工作质量，采购人将于协议期内对成交人执行协议情况进行跟踪核查；

3.2成交人在协议执行期内如被发现以下问题，通过有关部门查实，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协议，采购人保留停止支付或追回已支付的费用和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并将有关情况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反映：

（1）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造成采购人及相关单位损失；

（2）通过提供虚假信息、误导或欺骗等方式，以谋取非法利益的；

（3）采用非法手段进行不正当竞争，构成恶劣影响的；

（4）无正当理由拒绝委托或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将受委托项目转委托给第三方的；

（5）违反保密规定的；

（6）拒绝接受采购人跟踪核查的；

**七、对服务单位的考核内容**

为了保证成交人在服务期间能按时按质量完成委托的项目，服务期间采购人将对成交人进行考核，考核办法具体在合同中协定。

**八、评分标准：**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以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评分** | **商务评分** | **价格评分** |
| 分值 | 40分 | 55分 | 5分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 **1** | **价格** | **5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综合评审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100×价格权重备注：1. 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平台将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取消其继续参与评审的资格。 |
| **2** | **技术部分** | **40**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实施方案（工作措施、工作方法、工作手段、工作流程） | 10 | 专家打分 | 评审内容： （1）项目整体的服务目标、工作任务明确；（2）进度计划制定合理；（3）组织保障、运行管理方案详细；（4）风险控制及应对策略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满足以上四项要求得10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得7.5分，满足以上两项要求得5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
| （2）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 10 | 专家打分 | 评审内容：（1）针对本项目的工程特征、主要工程内容和工程现场条件、拆除改造安全措施制定的监理方案清晰合理；（2）针对本项目公共区域改造建设制定的监理方案完整清晰； （3）针对本项目提出合理化建议。满足以上三项要求得10分，满足以上两项要求得7.5分，满足以上一项要求得5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
| （3） |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 | 10 | 专家打分 | 评审内容：（1）承诺对工程竣工资料完整性进行初审得4分；（2）承诺对工程竣工决算资料进行工程量核对并签字确认得3分；（3）承诺严格根据工作例会和月度工作。计划以及采购方要求出具详细的周工作计划表，并严格执行得3分。以上三项累计得分，最高10分。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
| （4） |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 5 | 专家打分 | 评审内容：重点考察售后服务期限、响应效率、服务方式、售后服务工作流程、售后服务内容等。（1）售后服务切实可行。（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明确。（3）售后服务工作流程完整清晰。满足以上三项要求得5分，满足以上两项要求得3分，满足以上一项要求得2分，其它情况不得分。 |
| （5） | 违约承诺 | 5 | 专家打分 | 评审内容：供应商成交后对项目的履约承诺和违约赔偿承诺。评分标准：（1）提供承诺函，承诺内容完整、清晰、无歧义、违约责任清晰可执行，得5分；（2）提供承诺函，承诺范围完善，承诺违约责任，得4分；（3）提供承诺函，并承诺违约责任，得3分；（4）未提供承诺函，或承诺函有严重内容错漏（内容错漏的标准由专家判定），不得分。 |
| **3** | **商务部分** | **55**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供应商资格情况及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 25 | 专家打分 | （一）评分内容：（1）供应商具有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资质(综合甲级资质）得25分。（2）供应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得7.5分，其他不得分。（3）供应商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得7.5分,其他不得分。评审依据：提供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2） | 供应商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 15 | 专家打分 | （一）评分内容：（1）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具备认证范围为建设工程监理综合、人防工程监理，每一专业得2.25分，总分4.5分，非监理专业不得分）。（2）供应商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备认证范围为建设工程监理综合、人防工程监理，每一专业得2.25分，总分4.5分，非监理专业不得分）。（3）供应商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备认证范围为建设工程监理综合、人防工程监理，每一专业得3分，总分6分，非监理专业不得分）。以上三项累加计分，最多15分。评审依据：提供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3） | 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6 | 专家打分 | 考察内容：考察供应商近三年（2018年08月01日 至本项目报价之日），以项目验收或合同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工程项目监理服务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 证明材料：评审依据：要求同时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复印件。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4）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 | 5 | 专家打分 | （一）评分内容：项目负责人须是供应商的正式聘任员工并出具承诺函。供应商无需提供社保证明，但是如有虚假，将做投标无效处理，涉嫌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报主管部门处理处罚。在此基础上，考察如下内容：（1）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得2.5分。（2）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类监理业绩的，得2.5分。以上二项累加得分，最高5分。评审依据：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资格证书复印件，所有证明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5） |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 | 4 | 专家打分 | （一）评分内容：拟派项目团队成员不少于4人且为供应商正式聘任员工，须出具承诺函，否则此项不得分。供应商无需提供社保证明，但是如有虚假，将做投标无效处理，涉嫌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报主管部门处理处罚。在此基础上，考察如下内容： （1）团队成员中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0.8分，最多得1.6分（同一资格证书不重复提供）。（2）团队成员中具有工程师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的，得1.2分。最多得2.4分（同一资格证书不重复提供）。以上累加计分，最多4分。同一人员具有多项资格证书不得重复得分。评审依据：要求提供项目团队成员的职称/资格证书复印件等证明文件，所有证明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第三章 响应文件附件

响应文件封面参考

|  |
| --- |
| **响 应 文 件****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光明区群众体育中心改造提升（二期）建设工程监理服务项目****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 |

## 报名报价响应文件目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提交内容** | **证明文件** |
| **报名条件** |
|  |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提供营业执照 | 第（ ）页-（ ）页 |
|  |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经办人如是供应商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详见附件。 | 按照报名要求提供附件文件。 | 第（ ）页-（ ）页 |
| 3.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不允许转包、分包。供应商须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按照报名要求提供附件文件。 | 第（ ）页-（ ）页 |
| **价格评审自查表** |
| **序号** | **文件要求** | **证明文件** |
|  | 报价表 | 第（）页 |

## 技术、商务评审目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提交内容** | **证明文件** |
| **技术评审** |
|  | 实施方案（工作措施、工作方法、工作手段、工作流程） | 提供实施方案（工作措施、工作方法、工作手段、工作流程）。 | 第（ ）页-（ ）页 |
|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 提供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 第（ ）页-（ ）页 |
|  |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 | 提供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 | 第（ ）页-（ ）页 |
|  |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 提供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 第（ ）页-（ ）页 |
|  | 违约承诺 | 提供若成交后对项目的履约承诺和违约赔偿承诺。 | 第（ ）页-（ ）页 |
| **商务评审** |
|  | 供应商资格情况及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 提供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第（ ）页-（ ）页 |
|  | 供应商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 提供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第（ ）页-（ ）页 |
|  | 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供应商近三年（2018年08月01日 至本项目报价之日），以项目验收或合同时间为准），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复印件。 | 第（ ）页-（ ）页 |
|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 | 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资格证书复印件，所有证明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第（ ）页-（ ）页 |
|  |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 | 提供项目团队成员的职称/资格证书复印件等证明文件，所有证明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第（ ）页-（ ）页 |
|  |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  |

以上内容与用户需求的综合评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内容为准。

##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服务期** | **最高限价** | **报价金额（元）** | **备注** |
| 光明区群众体育中心改造提升（二期）建设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 1项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 人民币623600元 |  |  |

**注：**

1. **以上报价格式仅为参考，供应商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调整报价文件格式；**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均为含税价；**
3. **平台上报价与上表合计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合计（经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为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深圳市光明区体育中心、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贵单位、贵司发布**光明区群众体育中心改造提升（二期）建设工程监理服务项目**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竞价，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具有本次采购项目服务能力。

三、本公司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信誉良好、售后维护服务好，并且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

四、本公司在本项目中不转包分包且不联合竞价。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的 （供应商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本公司（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光明区群众体育中心改造提升（二期）建设工程监理服务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参与项目的文件成交注的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第四章 合同通用条款（仅供参考）

**甲 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成交供应商）**：**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竞价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1.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

1.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

　　2．……

3．……

1.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_年\_\_\_\_\_\_月至\_\_\_\_\_\_年\_\_\_\_\_\_月止。

1. **付款方式**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规定执行。

1. **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1. **保密**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技术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有关资料还给甲方。

1.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1. **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 **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1. **合同生效：**

1）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壹式 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 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